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股票及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股票及理财产品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

(一) 投资额度

单笔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累计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含 150,000 万元人民币）。无需再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委托理财品种

投资品种包括二级市场自由买卖的股票、风险小且收益稳定的银

行理财产品。

(三) 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四) 投资期限

期限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五) 执行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及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审批决定购买理财产品种类和额度，办理具体投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

(六) 关联交易

上述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决策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股票及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三、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公司控制措施

(一) 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股票收益率和银行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

率，股票和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购买股票和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总额度限定在适当范围，公司有权随时进行赎回，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

（二）购买股票、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持有稳健的投资态度，一般情况下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其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及自身资金需要变化会进行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购买股票及银行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合同及协议等。经营管理层可授权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等，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并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定期评估理财效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公司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或调整理财策略，最大限度的控制投资风险，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

安全性和流动性；

(2) 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 公司将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财务部将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总经理审批。

(2) 公司监事会有权对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备查文件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昆仑联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8日